

生态环境法典草案首次亮相 有哪些看点?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新华社北京4月28日电 4月27日,备受关注的生态环境法典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草案分为5编,包括总则编、污染防治编、生态保护编、绿色低碳发展编、法律责任和附则编,共1188条。

继民法典之后,首次亮相的生态环境法典草案有哪些重要看点?“新华视点”记者采访了有关专家和业内人士。

看点一:明确保障公众“生态环境权益”

翻开厚重的法典草案,总则编第一条立法目的中,“保障公众健康和生态环境权益”引起不少专家的共鸣。现行环境保护法明确“保障公众健康”,此次法典草案增加公众的“生态环境权益”,被视为一大亮点。

“法典草案把保障公众健康和生态环境权益作为立法目的之一,写在第一条,是非常难得的。”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汪劲说,草案的一系列制度设计,彰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尤其在污染防治编中体现得最明显。

商贩在住宅楼下开烧烤摊,熏得窗外、电梯间、居民衣服上都是油烟和异味,这个难题怎么破?为解决类似“窘境”,法典草案对餐饮服务项目、露天烧烤以及服装干洗和机动车维修等活动进行了规定。

华侨大学法学院院长刘超表示,油烟、恶臭、噪声等是近几年生态环境领域群众投诉较为集中的问题。针对老百姓“家门口”的油烟、恶臭等顽疾,此前大气污染防治法作出了相关规定,此次法典草案进行了系统整合,以更好地推进问题解决。此外,过去一些政策、规章制度当中已有规定,但法律尚未明确的经验做法,这次也写入法典草案之中。

在专家看来,法典编纂将从立法角度为解决这些老百姓急难愁盼问题提供更有力的法律依据,更好保障公众的生态环境权益。

看点二:关注化学物质、电磁辐射等新领域污染问题

记者注意到,草案污染防治编共设置9个分编、36章、525条。污染防治编首先考虑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其次是固体废物、噪声、放射性污染源的治理,然后设置“其他污染防治”分编,对化学物质、电磁辐射、光等新领域污染防治问题作出针对性制度规定。

刘超介绍,近年来广受关注的新污染物,来源主要是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生产和使用。国务院办公厅2022年已

经印发《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进行针对性治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中则明确要求加强“电磁辐射环境管理”。一些地方也正在进行光污染治理的相关探索。

对此,生态环境法典草案规定加强化学物质污染风险管控、建立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新污染物协同治理和环境风险管控体系、电磁辐射污染防治监督管理体制、电磁辐射设施分类管理、光污染防治等制度措施。

“法典草案在常规污染物之外,高度重视新型污染问题。”刘超表示,这一分编根据新的情况和实际需要进行编纂,体现了立法机关对人民呼声和现实立法需求的及时回应。

看点三:立法保护江河湖泊、荒漠生态系统

法典草案设置生态保护编,包括一般规定、生态系统保护、自然资源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物种保护、重要地理单元保护、生态退化的预防和治理、生态修复7章,转变以往以单一生态要素为保护目标的立法思路,突出系统保护理念。

其中生态系统保护一章,主要是整合规定森林法、草原法、湿地保护法、海洋环境保护法、海岛保护法中有关生态保护的内容,同时增加江河湖泊、荒漠生态系统的专门规定,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法典草案新纳入江河湖泊、荒漠两种生态资源要素,强调对它们应当同其他生态要素平等看待和保护。”汪劲说。

在他看来,现有法律对水质和水量的保护较为明确,但水生态的保护有待加强。法典草案把“江河湖泊”纳入生态系统保护,更加重视保护水生态,体现了综合治理和系统治理的思路,有助于实现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统筹治理。

看点四:正确处理发展和保护的关系

生态环境没有替代品,用之不觉、失之难存。法典草案在生态保护编中,就“自然资源保护与可持续利用”设立专章,强调在做好保护的同时加强对资源的合理利用,最大限度发挥自然资源的价值,使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相辅相成、相得益彰。

“我们要建设的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实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发展。”全国人大环资委副主任委员吕忠梅说,“推动在保护中发

展,在发展中保护,这是法典编纂的显著特点。”

明确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加强黑土地保护……在土地资源方面,法典草案吸纳了我国近年来为保障粮食安全、强化耕地保护以及在土地资源利用方面着力加强的重点政策和创新举措。

“把几类主要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方面的环保约束和管制制度予以明确,并把一些在部分地区实践探索且卓有成效的做法、规则上升为法律制度,有利于更好实现自然资源可持续利用。”北京大学法学院研究员巩固说。

他表示,对于其他自然资源,包括森林、草原、野生动物等,草案对其开发利用的关键制度作原则性规定,以表明其不仅是生态系统或物种,还兼具资源属性,在保护为主的前提下可依法合理利用。

巩固建议,下一步要重点关注未利用地的生态保护与合理利用,细化利用规则,健全管理体制,支持、鼓励契合自然条件、具有良好综合效益的利用,对合理利用形成良好激励。

看点五:绿色低碳发展单独成编

法典草案中绿色低碳发展编引人关注。草案在现行清洁生产促进法、循环经济促进法、能源法等法律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等基础上,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发展相关法律制度。

绿色低碳发展是解决生态环境问题的治本之策。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教授张忠民表示,草案在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之外,将绿色低碳发展单独成编,是生态环境法治的一项重大创新。

“以循环经济为例,现行循环经济促进法相关条文多为鼓励、支持性质。”张忠民表示,“基于我国资源有限、人口众多的现状与产业结构转型的大趋势,必须提升制度刚性,为绿色低碳领域执法、司法等提供更为有力有效的规则。”

记者注意到,在应对气候变化章节中,草案对开展国际合作,参与、贡献和引领全球气候治理,加强气候变化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和技术交流合作等方面内容作出规定。张忠民表示,中国作为负责任大国,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国际承诺以及履约需求等,也将在此体现。

相关专家表示,以绿色低碳发展编为标志,生态环境法典编纂充分回应时代之问,推动构建中国绿色低碳发展法律体系,为世界贡献环境法治建设的中国智慧和方案。

新修订的《吉林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5月1日起施行

4月28日上午,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新修订的《吉林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并答记者问。《条例》于2025年3月27日经吉林省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将于5月1日起正式施行。

此次修订是吉林省自2013年首次颁布该条例、2017年部分条款修改后的又一次重大修订。修订后的《条例》共六章五十七条,以“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为核心理念,立足吉林省气象灾害新特点,聚焦“防抗救”全链条管理机制,进一步强化法治保障、科技赋能与社会协同,标志着吉林省气象灾害防御体系迈入规范化、智慧化新阶段。

《条例》明确了气象灾害的定义和防御原则,完善了监测预警体系,加强了重点行业和城市气象灾害防御,推进了农业气象防灾减灾,强化了雷电防护和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建立了跨部门协

作机制,鼓励公众参与和保险机制应用。同时,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应急处置程序,保障救灾、医疗、交通、能源等应急需求,并对违规行为设定了处罚。

《条例》修订内容突出以下五大重点。一是完善防御机制,构建现代化治理体系。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将气象灾害防御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精密监测及精准预报体系。二是强化风险管控,健全预警响应联动机制。新增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管理制度,建立分级响应制度,实现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高效联动。三是创新科技赋能,提升智慧防御水平。首次将数智化建设纳入法规规定,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气象业务深度融合。四是深化区域协作,构建社会共治格局。创新性提出东北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推动松辽流域气象灾害防御区域合作。五是聚焦民生安全,强化重点领域保障。细化农

业气象灾害防御措施,建设内涝气象监测预警系统,强化交通精细化预警。

《条例》进一步明确应对极端天气的措施。在极端天气事件中,气象部门将做好预报预警,相关部门根据预警信息提前部署,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整合气象监测信息,实现资源共享。各单位将按照预案协调配合做好应对和处置工作。同时,广播、电视、报纸、电信、网络等媒体将及时向社会播发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提醒公众做好防御准备。

《条例》还规定了重大气象灾害期间可启动“五停”机制,即停课、停产、停工、停运、停业。属地人民政府承担主体责任,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落实部门监管责任,根据属地气象部门发布的极端气象灾害橙色、红色预警信号或属地人民政府启动应急响应等要求,有针对性地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长春轨道交通全线网 明日起执行夏季运营时间

为全力保障劳动节期间广大市民顺利出行,自4月30日起,长春轨道交通全线网执行夏季运营时间,执行时间为4月30日—10月31日。

1号线夏季运营时间:红嘴子至北环城路方向5:15—22:35;北环城路至红嘴子方向5:50—22:35。

2号线夏季运营时间:汽车公园至东方广场方向5:15—22:35;东方广场至汽车公园方向5:55—22:35。

3号线夏季运营时间:长影世纪城至伪满皇宫方向5:55—22:30;伪满皇宫至长影世纪城方向5:55—22:30。

4号线夏季运营时间:天新路至长春站北方向5:55—22:35;长春站北至天新路方向5:55—22:35。

6号线夏季运营时间:双丰至长影世纪城方向5:15—22:35;长影世纪城至双丰方向5:35—22:35。

8号线夏季运营时间:北环城路至广通路方向6:00—22:35;广通路至北环城路方向6:00—22:00。

“五一”期间,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将视客流情况调整上线列车,满足市民的出行。如需详细了解各车站首末班车时间,市民可通过“长春E出行”APP及“长春轨道交通集团”官方公众号出行助手查询。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 创新“沉浸式”反诈宣传 精准服务暖人心

近日,中国银行长春开发区支行将休闲农业与反诈教育深度融合,以“采摘+反诈”的创新模式,开创了金融服务的新场景,在春日果园举办“共筑反诈防火墙,守住财产安全”活动,为百余名客户开展了一场生动的“反诈宣传课”。

活动现场,客户在樱桃园体验生态采摘乐趣的同时,参与设计独特的“沉浸式”反诈课堂。支行工作人员通过虚拟货币投资陷阱、养老项目骗局等典型案例,深度剖析非法集资的运作模式;结合“低风险高收益”等虚假话术拆解,引导客户识别新型诈骗套路。现场设置的互动问答环节,让反诈知识在轻松氛围中入脑入心。

活动期间,共发放60余份精心制作的宣传手册,涵盖案例解析、诈骗话术、防范要点等内容,针对客户提出的问题,支行工作人员逐一耐心答疑解惑。“这种将金融服务嵌入生活场景的模式,既丰富了我们的业余生活,也丰富了我们反诈反诈的知识储备。”参与活动的客户王女士称赞道。

据悉,该行未来将持续深化“金融+生活”服务场景建设,通过反诈沙龙、反诈公开课等创新形式,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金融安全防护体系,切实守护客户财富安全。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薇

“保险+科技”助力航天强国建设 中国太保护航第十届中国航天日活动

4月24日,以“海上生明月,九天揽星河”为主题的第十届中国航天日活动在上海开幕。中国太保作为官方合作伙伴,为活动量身定制综合保障方案,提供全方位风险保障及专业服务。本届活动聚焦“和平利用外层空间、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展现中国航天科技服务全球的使命担当。

作为中国航天事业的长期护航者,中国太保自1991年起便与航天事业同频共振。1995年亚太二号卫星发射失败后,中国太保创纪录地在50天内完成1.62亿美元赔付,比国际惯例提前50天,奠定行业标杆地位。作为中国航天保险联合体核心成员,累计为长征系列火箭及风云气象卫星等国家重器提供65亿元风险保障。在商业航天领域,独家承保快舟火箭12次发射,并为“谷神星一号”“朱雀二号”等民营航天项目提供全周期保障,成功首席承保“吉林一号”星座“一箭41星”高难度组网任务。

中国太保创新构建“空地一体化”风险管理体系,将卫星遥感、GPS定位与BIM模型深度融合。针对地面沉降难题,运用DInSAR技术实现毫米级精度监测,在轨道交通项目中成功预警隧道沉降风险。通过卫星技术赋能,公司实现从风险承担者向风险管理者的跨越,将航天技术转化为创新商业工具。

未来,中国太保将持续深化科技与金融融合,为航天事业筑牢风险屏障,探索卫星技术赋能百业的创新实践。在“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一流保险金融服务集团”目标指引下,以“仰望星空”的视野与“脚踏实地”的担当,为全球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薇